

# 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課程委員會第 4 次會議記錄



紀錄:黃惠琳

時間：102 年 7 月 24 日中午 12 時

地點：八甲校區理一 A1-502 會議室

主席：楊希文 院長

## 壹、宣布開會暨主席報告

## 貳、宣讀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 參、提案討論

### 第一案

提案單位：工業設計學系

案由：請審議工業設計學系 102 學年創新設計產業碩士專班入學生科目表。

說明：業經 102 年 6 月 2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102 學年創新設計產業碩士專班入學生科目表」如附件 P6-1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二案

提案單位：機械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機械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如附件二 P16-17 修訂表 P18-P19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基於該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3. 修正內容如下表所示：

修正前	修正後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一) 0/2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一) 1/1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二) 0/2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二) 1/1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三) 0/2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三) 1/1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四) 0/2	主系必修-書報討論(四) 1/1
畢業條件:畢業學分 24 學分 主系必修 0 學分 4 門課	畢業條件:畢業學分 28 學分 主系必修 4 學分 4 門課
畢業條件說明: 3. 需投稿國內或國外相關機械領域之研討會或學術期刊，或通過本系研究生事務委員之投稿審核。 4. 本所碩士班學生必須選修科技英文課程，但不列入畢業學分。	畢業條件說明: 3. 需投稿國內或國外相關機械領域之研討會或學術期刊，或投稿論文經本系研究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之審核通過。 4. 本所碩士班學生必須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多益測驗 700 分以上，否則必需選修科技英文課程但不列

	入畢業學分。
--	--------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三案

提案單位：化學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化學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化學工程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及「102 學年度化學工程學系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三**。**P20-21 碩班修訂表 P22-24 進修部修訂表 P25-P26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該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四案

提案單位：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材料科學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材料科學工程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四**。**P27-28 碩班修訂表 P29-P30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五案

提案單位：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及「102 學年度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五**。**P31-32 碩班修訂表 P33-36 進修部修訂表 P37-38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六案

提案單位：工業設計學系

案由：請審議工業設計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1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工業設計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102 學年度工業設計學系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及「102 學年度工業設計學系創新設計產業碩士班及春季班入學生科目表」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六**。**P39-42 碩班修訂表 P44-43 產碩修訂表 P45-53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七案

提案單位：建築學系

案由：請審議建築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建築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及「102 學年度室內設計大學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七**。**P54-57 碩班修訂表 P58-67 進修部修訂表 P68-73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八案

提案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環境與安全衛生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102 學年度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八**。**P74-76 碩班修訂表 P77-P78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九案

提案單位：能源工程學系

案由：請審議能源工程學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6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修正通過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九**。**P79-80 碩班修訂表 P81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第十案

提案單位：材料化學博士學位學程

案由：請審議材料化學博士學位學程 102 學年度博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正案。

說明：1. 業經 102 年 07 月 17 日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檢討會議修正通過修訂資料與相關會議記錄如**附件十**。**P82-84 博班修訂表 P85-86 會議記錄**

2. 為因應教務處與進修部 102 年 07 月 05 日公告通知，為因應校方課程規劃方針，規劃各研究所及進修學士班「學分數」與「授課時數」應一致，各系所據以通知進行課程變動調整**附件一 P5**。

辦法：通過後送請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將核定完之入學生課目表提案至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 參、臨時動議

案由：討論本次會議提案三、五及六修訂進修學士班入學生科目表修改實驗(習)課程學分數與學時一致恐有違學則議案。

說明：1. 根據「國立聯合大學-學則」第四章 修業年限、學分、成績-第二十一條 本校課程按學分計算，凡每學期授課滿十八小時為一學分，實習或實驗每學期三十六小時至七十二小時為一學分。如將實驗(習)課程學分與學時修改一致恐有違「國立聯合大學-學則」規範。

2. 為因應為來國際接軌交換學生等政策施行，如學分與學時修改一致，對未來本校學生對外或他校學生轉入學分認列上恐有出入。

辦法：根據「國立聯合大學-學則」討論。

決議：會中決議將本提案送至校課程委員會討論。

國立聯合大學理工學院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4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

簽到單



時間	102 年 07 月 24 日 中午 12 時	地點	八甲理工一館第二會議室
主 席	楊 希 文		
出 席 人 員			
機械工程學系 吳文章 教授	請假		
化學工程學系 洪儒熙 教授	請假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暨材博代表 謝健 教授	謝健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 林澤聖 教授	林澤聖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 陳博亮 教授	陳博亮		
工業設計學系 姜秀傑 教授	姜秀傑		
建築學系 林妝鴻 教授	林妝鴻		
能源工程學系 江姿萱 教授	江姿萱		
共同教育委員會教師代表 黃明輝 主任	另有公函		
微奈米工程與光電科技學程 吳芳賓 老師	請假		
學生代表 能源系黃泓翔 同學	黃泓翔		